



聖經之路出版社

總統聲明

BibleWay Publishing是一家非營利聖經事工機構。其主要業務為網站和電子書。

國際聖經知識學院 (IBKI)的目標是讓所有對聖經有興趣的人都能學習聖經課程。

學生無需參加該學院即可獲得證書。

文憑課程。這些課程可以透過Zoom線上學習或在教室學習，也可以下載到電子設備上學習，或透過電子郵件發送。

印刷品，或供個人、團體或教會用於福音傳播事工。IBKI並非認證機構。

我們建議您研讀聖經，以確定這些課程或任何其他來源所述內容的準確性。

其他來源。國際聖經知識研究所 (IBKI)課程中呈現的「評註」是

筆者或編者的觀點。這些觀點常常會出現在音訊、視訊和印刷課程中，以及

例如聖經註釋；以及傳道者、牧師、神父和拉比的教導。

你應該始終核實所有這些評論、觀點和教義，因為尋求真相是你的責任。

明白並遵行神的旨意。

要檢驗任何教義的真偽，可以閱讀不同的聖經譯本，並查閱聖經字典和詞彙表。

學習生字或片語的意思。謹慎對待字典中的定義，因為字典提供的可能是...

從原始語言到現代用法，字詞和片語的意思。

詞語和短語的意思會隨著時間而改變。此外，多個希臘字可以翻譯成一個字。

這可能會扭曲原意。

願上帝引導你研讀祂的聖言聖經。

IBKI 允許出於非商業目的下載和複製其全部課程內容。

可以免費分享，但不得出售、修改或收取書籍或課程費用。

蘭道夫鄧恩，總裁

聯絡我們：info.IBKI.english@gmail.com

網址：thebiblewayonline.com/IBKI-English.html

聖經的編纂與翻譯

蘭道夫鄧恩

介紹

上帝藉著聖靈感動的人，透過大約四十位作者，在漫長的歲月中向人類啟示自己。起初，祂直接與領袖和家族首領對話，例如亞當、以諾、挪亞、約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和摩西。後來，祂又藉著先知向百姓說話，例如撒母耳、以賽亞、耶利米和但以理，以及一些不太知名的先知。

韋氏字典對「bible」一詞的解釋是：

- a) 基督教的聖經，包括舊約和新約；b) 其他宗教（如猶太教）的聖經。（www.merriam-webster.com）

一本書中的「聖經」是一部彙編，內容包括：

- a) 猶太人關於他們與耶和華上帝關係的著作—舊約。
- b) 使徒或與他們關係密切的人所寫的有關上帝兒子的信息、他在世時所說所做的事—新約。

《聖經》是由許多作者在大約1500年的時間裡寫成的許多書籍組成的收藏。這套書籍分為兩部分：舊約和新約。

西元前400年，舊約聖經開始被翻譯成亞蘭語。這種譯本被稱為亞蘭語譯本（Targums）。自從被擄巴比倫以來，猶太人開始說亞蘭語，這種譯本幫助他們用自己常用的語言理解舊約聖經。在耶穌時代的巴勒斯坦，亞蘭語仍然是最常用的語言。例如，《哥林多前書》16:22中的「主來了」（Maranatha）就是一個亞蘭語詞彙，在新約聖經中也有使用。

4

西元前三世紀，大約西元前250年，埃及亞歷山大的猶太學者將舊約聖經翻譯成希臘文。這個譯本被稱為七十士譯本（或「七十」），因為根據傳統（傳說），有70（或72）位學者花了70（或72）天的時間才完成。新約作者在引用舊約聖經時常使用七十士譯本。早期教會使用的舊約聖經譯本就是七十士譯本（LXX）。

5

西元前100年，這些用希伯來文和亞蘭文寫成的經文構成了39卷書，以色列人稱之為「律法書和先知書」或「律法書、先知書和詩篇」。在耶穌和使徒的時代，它們也被稱為「聖經」。我們稱之為舊約。非基督教的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斯宣稱，自亞達薛西王去世（公元前424年）以來，「直到今天，沒有人敢在其中增添任何內容，刪減任何內容，或對其進行任何更改。」這清楚地表明，猶太教正典在以斯拉和尼希米時代已經定型。

6

目前現存的用希伯來文和亞蘭文（巴比倫之囚時期習得的語言）寫成的舊約聖經手稿有：

- a. 切斯特·比蒂紙莎草紙，西元100-400年
- b. 梵蒂岡抄本和西奈抄本，公元350年 [Codex是拉丁語，意為「抄本」]
英文單字代碼（rd）]
- c. 馬索拉文本（MT）是猶太聖經的希伯來文本。
（《塔納赫》）。它不僅定義了猶太教正典的經卷，也定義了猶太教聖經經卷的精確字母文本，以及在公開誦讀和私人研習中的發音和重音。馬索拉文本（MT）可能成書於公元七至十世紀之間，也被廣泛使用。

作為新教聖經舊約翻譯的基礎，近幾十年來也作為天主教聖經翻譯的基礎。^{6a}

舊約（猶太/希伯來聖經）

塔納赫（Tanakh） 猶太聖經的名稱。它是[律法書（Torah）\先知書（Nevi ilm）和聖卷（Ketuvim）]的首字母縮寫。¹

《妥拉》
（Torah）一詞源自希伯來語，意為教義或教誨。它被尊為上帝的啟示之言，根據傳統記載，上帝曾將其啟示給摩西。《妥拉》有時也被稱為（成文的）律法或成文的妥拉。它是希伯來聖經《塔納赫》（Tanakh）的第一部分，由五卷書組成。因此，它也被稱為五經（Pentateuch）、《五經》（Chumash）或「摩西五經」。

2

《塔木德》
《塔木德》（又稱《沙斯》）是拉比討論的紀錄。
【這是否就是猶太人指責耶穌違背的「傳統」？（rd）】他們的討論涉及…
a) 猶太法律
b) 倫理
c) 習俗 d) 歷史

《塔木德》由兩部分組成：a)《密釋納》（約西元200年），是第一部成文的彙編；
猶太教口傳律法。
b)《格瑪拉》（約西元500年），是《密釋納》及其相關內容的討論
塔納伊特文獻經常涉及其他主題，並對《塔納赫》（Tanakh，猶太教律法書）進行廣泛的闡述。塔木德（Talmud）和格瑪拉（Gemara）這兩個術語經常互換使用。格瑪拉是所有拉比律法典籍的基礎，並在其他拉比文獻中被大量引用。整部塔木德傳統上也被稱為「沙斯」（Shas），是「六條密釋納」（Mishnah）的縮寫。

3

新約

“新約聖經大約在公元100年左右完成，或者說基本完成。其中大部分著作在此之前的二三十年就已經存在了。”

根據F.F. Bruce所述，早在西元367年，就有27卷書被許多東方教會領袖公認為真蹟。不久之後，西方教會領袖也接受了它們。「直到西元508年左右，《彼得後書》、《約翰二書》和《約翰三書》、《猶大書》以及《啟示錄》才被收錄到敘利亞語聖經的一個版本中，與之前的22卷書一同被納入其中。」如今，這些聖經的原件均已不復存在。然而，譯者們仍可查閱到數千份早期一、二世紀基督徒的手稿、殘篇、草書以及引文。可以肯定的是，這些手稿在抄寫過程中難免會出現一些錯誤或抄寫員的註釋。

「形成一套權威基督教書籍正典的第一步，足以與舊約正典（即我們主和他的使徒的聖經）並駕齊驅，似乎始於公元二世紀初，當時有證據表明教會中流傳著兩部基督教著作集。

保羅書信集（或稱保羅著作集）的編纂時間與四福音書的編纂時間大致相同。正如福音書集以希臘文「Euangelion」指涉一樣，保羅書信集則以一個字「Apostolos」指代，每封信都分別區分為「致羅馬人」、「致哥林多人」等等。不久之後，匿名的《希伯來書》也被編入保羅書信集。《使徒行傳》則是出於方便起見，被編入「普通書信」（即彼得書信、雅各書信、約翰書信和猶大書信）。……在二世紀中葉之後，唯一有實質爭議的經卷是新約聖經末尾的一些書卷……雅各書、猶大書、彼得書、約翰二書和約翰三書。……公元367年，亞他那修將新約聖經的二十七卷書確立為唯一的正典；此後不久，耶柔米和奧古斯丁也效法了他的做法。韋斯特……有一點必須強調。新約聖經之所以成為天主教教會的權威，並非因為它們被正式列入正典；恰恰相反，天主教教會之所以將它們納入正典，是因為她早已視它們為神聖啟示，承認它們內在的價值以及普遍存在的使徒權威，無論這種權威是直接的還是間接的。

基督的言行由四位不同的作者記錄下來，其中一位作者路加可能是外邦人。最初，這些記錄被視為一本書，統稱為“福音書”，每位作者的作品分別被稱為“馬太福音”或“約翰福音”。第五部歷史著作《使徒行傳》其實是第三福音書的續篇，由同一位作者所寫。

路加，使徒保羅的醫生和同伴。⁷「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分開後，顯然引入了一兩處修改。最初，路加似乎將升天的記載都放在了他的第二卷書中；現在，為了使敘述更加完整，在路加福音24:51中添加了‘被提到天上’，因此，在使徒行傳1:2中也添加了‘被接升天’。」

8

約瑟夫斯在他的猶太民族著作中證實了聖經中記載的許多在耶穌在世時期和教會早期發生的事情。

但這並不意味著任何特定譯本中的每個詞都具有該詞最初口語或書面語的確切含義。

NT形成與傳播的十個階段

12

歷史上的耶穌—耶穌在世時所說的話和所做的事都是他自己說的。

口傳傳統—關於耶穌的傳統和信仰是由早期基督教社群所發展和傳承下來的。

文字資料—耶穌的一些神蹟和/或言論被彙編並記錄在早期的文字文件中。

書面文字—例如個人信件、完整的福音書等—都是針對特定情況，傳達特定訊息而撰寫的。

傳播—一些著作被複製並分享給地中海沿岸的其他基督教社區。

收集—一些基督徒開始收集保羅的書信，並將幾部不同的福音書彙編在一起。

正典化—四本福音書、幾本書信集和其他一些文本被接受為權威經文。

翻譯—聖經文本被翻譯成其他古代和現代語言：拉丁語、敘利亞語、科普特語、亞美尼亞語。

詮釋—從字面、精神、歷史、社會等各個層面探討經文的意義。

應用—團體和個人將新約用於實際目的：禮儀、道德、聖禮、神學。

可供譯者使用的文件

這些文章可以分為三個部分：

親筆簽名：原文不是作者親筆所寫，就是作者親自監督下由抄寫員所寫。

·手稿：在古騰堡首次印刷之前，所有聖經都是手工抄寫在紙莎草紙或羊皮紙上的。
1456 年的拉丁文聖經。

·譯本：聖經被翻譯成其他語言時，通常是從希伯來文和希臘文手稿、草書和紙莎草紙譯而來。然而，過去的一些譯本則源自於更早的譯本。·約翰·威克里夫於1380年完成的第一個英文譯本，是根據拉丁文武加大譯本改編的。

10

這些文字要么是用大寫字母書寫的。

人們經常聽到“**AUTOG**”這個術語。
RAHPSORORIGINALS他們指的是
發送給各學校的實際文件

或草書（即手寫體）。

人們常會聽到「**autog**」這個字。

rahpsororiginalstheyarereferringtoth
實際文件已發送給各機構

起初，許多人認為這些著作是用古典希臘文寫成的，也就是荷馬史詩《伊利亞德》。然而，多年後，「世紀之交在埃及發現了數千份紙莎草紙，上面顯示的是一種被稱為「通用希臘語」的希臘語。新約學者開始發現，新約聖經的大部分內容是用通用希臘語（即當時人們使用的語言）寫成的，而不是希臘詩人和悲劇作家使用的那種希臘語。”

11

手稿、草書及其他文字

關於聖經的編纂和翻譯，已有大量著作問世。也有無數文章批評翻譯工作，還有一些文章讚揚其卓越的學術成就。有些學者為了將聖經翻譯成簡單易懂的語言，獻出了生命或遭受了迫害。

現存手稿超過24,000份（其中5,000份為希臘文）。20世紀初發現了近百份手稿，其中包含新約聖經的部分內容。19世紀也發現了其他一些手稿，其中一些較為重要的手稿將在下文中介紹。

15

西奈抄本。 ¹⁶

這是康斯坦丁·馮·蒂申多夫在西奈山腳下的聖凱瑟琳修道院發現的，年代可追溯到公元 350 年左右，其中包含了整部新約聖經。

梵蒂岡法典。 ¹⁷

這份手稿自約1481年起就一直保存在梵蒂岡圖書館，但從未對外公開。

直到18世紀中葉，學者們都對梵蒂岡抄本（Codex Vaticanus）深信不疑。它包含了希伯來書9:15至啟示錄結尾以及教牧書信之外的全部舊約和新約內容。大多數學者認為梵蒂岡抄本是新約聖經文本中最值得信賴的版本之一。

亞歷山大抄本。¹⁸

五世紀的手稿包含了新約聖經的幾乎全部內容，被認為是普通書信和啟示錄的非常可靠的見證。

以法蓮手抄本。¹⁹

另一份五世紀的文獻，包含新約聖經的大部分內容，但部分內容被抹去，並被聖埃弗雷姆的佈道詞覆蓋。後來，蒂申多夫經過不懈努力才將其破解。

貝札手抄本。²⁰

更多五世紀的手稿，其中包含福音書和使徒行傳，其文本與同時期的其他手稿截然不同。

《華盛頓抄本》（又稱《弗里爾福音書》）。²¹

五世紀手稿，包含全部四福音書，現藏於華盛頓特區史密森尼學會

「在15世紀古騰堡印刷機發明之前，所有作品的副本都是手工抄寫的，因此被稱為手稿。雖然不同手稿在文本上存在一些差異，但在根本教義上並無重大分歧。我們可以相信，今天的聖經的確是上帝的聖言。」

死海古卷

死海古卷由大約 1000 份文獻組成，很可能是公元前 200 年至公元 68 年期間由愛色尼派撰寫的，其中包括希伯來聖經的文本。這些文獻於 1947 年至 1979 年間在以色列死海西北岸庫姆蘭谷附近的洞穴中被發現。

²² 死海古卷的年代早於西乃抄本和梵蒂岡抄本（西元350年），也早於希伯來文古卷。^{th-}
世紀手稿，馬索拉文本。²³

在宗教改革時期，聖經被翻譯成民眾常用語言的版本越來越多。然而，這些手稿都無法為欽定版聖經的譯者所用。

迪克·斯塔尼奧 (Dick Sztanyo) 在 1985 年寫道：「目前已編目的希臘語新約聖經手稿（全部或部分，大部分是部分）超過 5,336 份。」²⁴「此外，還有 2,000 多個古代譯本，如科普特語、亞美尼亞語和敘利亞語的佩希托語譯本，其中大部分古代譯本可追溯到公元三世紀」。

此外，我們還有大約8000份拉丁文手稿。再加上教父著作中數以千計的引證，現存古代手稿的數量「驚人」：5000份希臘文手稿、10000份拉丁文手稿和9000份其他語言手稿。總計超過24000份新約聖經的手稿副本或部分內容。這些手稿的年代比原稿晚100至300年。

²⁵ 「毫無疑問，如今這樣的情況更多了。手稿、草書以及『教父』的著作數量眾多，而且大多存在一定程度的差異，人們怎麼能相信《聖經》翻譯了原作者的意圖呢？」

請考慮以下事項：

「這案子類似於一份遺囑。一位紳士留下一大筆遺產，指定留給他的第三代後代繼承，並規定在大多數後代成年之前不得分割。在此期間，遺囑的許多副本在相關各方之間流傳，其中許多都是副本的副本。與此同時，存放遺囑原件的檔案室連同所有文件都被燒毀了。」

這些差異在於拼字或文法錯誤 ;有些數字錯誤已由書寫的數字修正 ;以及一些難以解釋的其他差異 ;但所有這些錯誤均未影響繼承人的權利。在遺囑所載明的要件上 ,所有副本的陳述都完全相同。結果是 ,他們以令所有人都十分滿意的方式分配了遺產 ,並且他們比僅保存原件時更加確信自己已執行了祖父的遺囑 ;因為原件可能已被篡改以利於某個繼承人 ,但副本即使存在缺陷 ,也不可能被篡改。新約聖經也是如此。副本中錯誤的發現引起了人們的警覺 ,促使人們進行調查 ,最終揭示了一個事實 :擁有最不完善副本的人 ,其副本包含了原件所包含的全部教義、義務和特權。

翻譯過程

既然已經確信這些手稿可用於翻譯 ,那麼翻譯成其他語言 (方言)這項極其複雜的工作就可以開始了。譯者必須決定 :

哪些字詞或片語必須組合在一起才能構成慣用語 ? 在目標語言中 ,哪個字最恰當 ? 這個字是主動語態還是被動語態 ?是過去式、現在式還是將來式 ? 該字的語氣是陳述語氣、虛擬語氣還是祈使語氣 ?

翻譯時應採用何種方法論與翻譯理論 ? 新約聖經 ,應使用哪一份手稿 ?是存世最多的手稿、最古老的手稿 ,還是譯者認為最可靠的手稿 ?手稿並非精確的副本 ,它們跨越多年 ,而且可能只是早期作者憑記憶所作的引述。

將遵循哪些翻譯規則 ,還是應該制定新的規則 ?

整理、分析、分類和比較

在正式開始翻譯之前 ,必須先就翻譯規則達成一致 ,並且需要準備以下文件 :

1. 將風格和文法相似的寫作歸類為文本家族。 27
- A. 拜占庭或東方一十世紀 ,詹姆斯國王欽定版聖經 (KJV)所使用的主要文本譯者。
- B. 西方—可能是最不可靠且爭議最大的。
- C. 凱撒利亞 - 奧利金可能被帶到了凱撒利亞。 D. 亞歷山大 - 由埃及亞歷山大的抄寫員抄寫 ,並被RSV譯者用作主要文本。
- 1) 梵蒂岡抄本或B手稿 (四世紀)
- 2) 西奈抄本或阿爾法手稿 (公元四世紀)
- E. 科普特語
- F. 拉丁文武加大譯本 (傑羅姆於五世紀翻譯 - 天主教徒)。
- G.敘利亞語或佩希托語 (可能是二世紀的手稿)。
- H. 引自「教父」的大量著作。
2. 研究手稿 ,即“文本批判” ,其目標是利用眾多手稿的異文 ,從文本家族中彙編出原始文本 ,因為沒有兩份手稿是完全相同的。這個過程最終會得到希臘文本或範本。

文字類型

- A. 拜占庭文本 - 取自拜占庭文本 ,其支持者稱之為多數文本 ,
- 欽定版聖經 (KJV)中所使用的就是這個版本。它也被稱為公認文本 (Textus Receptus)。
- B. Westcott-Hort - 取自修訂標準版 (RSV) 英文版所使用的亞歷山大文本標準 (ESV)和美國標準 (ASV)。
- C. 折衷譯本—採用「最佳證據」方法 ,自ASV以來一直被翻譯採用。

1841年，英文版《新約六經本》（Hexapla New Testament）出版。這本文本比較工具以平行列的形式展示了1380年威克里夫譯本、1534年廷代爾譯本、1539年大英聖經譯本、1557年日內瓦譯本、1582年蘭斯譯本和1611年詹姆斯國王欽定版新約全書，頂部為希臘原文。到了19世紀後期，已有三種非常優秀的希臘文新約文本：特雷格勒斯譯本、蒂申多夫譯本以及韋斯科特和霍特譯本。這些文本相比早期英文譯本所使用的公認文本（Textus Receptus）有了很大的改進。到那時，人們對各種希伯來語和希臘語詞彙的含義已經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29

目前，聯合聖經公會（UBS）第4版和內斯特爾（Nestle）第27版是翻譯時通常使用的希臘文文本。

3. 制定規則，確定哪些書籍或著作應該被收錄，哪些書籍或著作必須被排除在外。

- a. 該文字必須明確或隱含地宣稱是上帝的話語。
- b. 它是否是由那些被證實為上帝的代表，為了以下目的而寫的？
啟示？
- c. 它是否真實可靠，且不與已知的真實文獻相矛盾？
- d. 聖經成書後，是否立即被神的子民（舊約時代的以色列，新約時代的教會）接受（即收集、閱讀和使用）？
- e. 聖經的作者是否具有權威性，是教會的奠基人，還是聖經事件的目擊者？
- 活動？
- f. 那些知曉所謂事件的人是否有機會驗證這些事件？要使其可驗證，這些事件必須發生在評判其真實性的人的有生之年。

30

以下列舉的例子在大多數聖經版本中都被省略了，但實際上還有更多例子。總結如下：

³¹ 這些可以是

- a) 寫得太晚了；b) 不是使徒或其親密同工所寫。
- c) 與已知的真著作相矛盾（異端）。

次經源自希臘文七十士譯本的手稿，而該譯本沒有希伯來文版本。

32

《克萊門特一世書信》寫於西元95-96年左右，以羅馬教會的名義撰寫，並被列入一些早期的正典名錄。它是現存最古老的未被納入正典的基督教手稿。如今，這封信被歸類為「使徒教父」手稿的一部分，這些手稿寫於使徒和其他耶穌基督生平的見證人仍在世之時。

《十二使徒遺訓》（Didache）：主藉十二使徒向萬國傳授的教導。《十二使徒遺訓》是一部道德教誨和教會實踐手冊，以其不使用獻祭語言的聖餐儀式而聞名。這部文獻曾經「失傳」數世紀，直到1875年才在君士坦丁堡的耶路撒冷聖墓修道院被重新發現。與克萊門一世一樣，《十二使徒遺訓》如今也屬於「使徒教父」手稿群，而「使徒教父」則是更廣泛的「教父」文獻群中最古老的著作。

殉道者遊斯丁的第一本護教書：遊斯丁是基督教最著名的護教士之一。他大約在西元100年出生於撒瑪利亞的示劍。他大約在西元130年皈依基督教。遊斯丁的著作如今被收錄在一系列被稱為「教父」的手稿中。他的第一護教書旨在駁斥針對基督徒的各種指控，並為基督教辯護。

《多馬福音》是一本出自被貼上異端標籤的團體之手的書籍，它是一部諾斯底文獻。在1945年於埃及納格哈馬迪發現的所有基督教諾斯底手稿中，《多馬福音》與正典最為相似。它收錄了耶穌的114條語錄（logia），其中許多與《聖經》中的語錄相似，另一些則被學者認為是基督的真言。《多馬福音》很可能寫於西元140年左右的敘利亞。

《多馬福音》以一個故事開頭：五歲的耶穌用泥巴捏了十二隻麻雀。他拍了拍手，麻雀們就活了過來，飛走了。這本來是個美好的故事，但在接下來的故事裡，小耶穌詛咒了一個男孩，使他枯萎而死。後來，另一個孩子撞到耶穌的肩膀，耶穌勃然大怒，將他擊斃！這本福音書可能可以追溯到公元二世紀，它與諾斯底教的《多馬福音》並非同一部作品。

《亞當和夏娃的生平》：本書對創世的故事進行了比《創世記》更詳細的描述，其中包括嫉妒的天使、更加狡猾的蛇，以及從夏娃的角度講述的更多關於她墮落的信息。

《禧年書》：這部晦澀難懂的希伯來文文獻解答了一個困擾基督徒數個世紀的問題：如果亞當和夏娃只有兒子，而且沒有其他人類存在，那麼人類的起源是什麼？這部文獻揭示，亞當和夏娃育有九個孩子，而該隱的妹妹亞萬成了他的妻子。人類源自於亂倫的觀點在當時是極為激進的。

而且是異端邪說。

《以諾書》：這本書讀起來就像一部現代動作片，講述了墮落天使、嗜血巨人、日益墮落的人類所居住的地球，以及即將進行的神聖審判。儘管它在大多數西方聖經中都被忽略，幾個世紀以來，埃塞俄比亞基督徒一直使用這本書。這本書的大部分內容是在死海古卷中發現的。

《雅各福音》：本書詳細介紹了聖母瑪利亞的生活、她的父母、她的出生和她的青年時代，這些故事在新約福音書中沒有記載，但深受許多早期基督徒的喜愛。

《瑪利亞福音》：這篇諾斯底文獻揭示，抹大拉的瑪利亞可能是一位使徒，甚至可能是一位重要的使徒，而不是妓女。雖然聖經中的一些經文似乎否認女性在基督教社群中的發言權，但這篇文獻有助於引發關於女性在教會中角色的討論。

尼哥底母福音：這是耶穌受審、被處死、下地獄的故事。

根據這本福音書，救世主透過將亞當、以賽亞和亞伯拉罕等先祖從地獄中解救出來，來彰顯祂對撒旦的權力。

彼得啟示錄：彼得啟示錄表明，作惡者有辦法逃脫懲罰，並暗示末日的威脅是上帝嚇唬人們過道德生活、減少罪惡的一種方式。

4. 必須確定最適當的翻譯理論或方法。

A. 高度直譯（力求保留原文的語法形式、句式結構和用詞一致性）。楊氏直譯本和聖經對照本就是例子。

B. 修改後的字面或形式對等—逐字逐句。

C. 動態等價—思想上的對應。動態等價具有更多的主觀性，並且
與此理論相關的釋義雖然招致了一些嚴厲的批評，但總體而言更容易閱讀。

D. 過度自由（譯者僅憑意譯表達其意義，很少或完全不考慮原文形式）。

E. 語言學或最接近的自然等效翻譯

5. 選擇手稿文本系列和文本類型。應該使用哪種手稿？是現存最古老的手稿，例如西元350年左右的手稿，還是現存最多但年代晚得多的副本？

6. 忠於原文的字詞和意義。許多詞語在目標語言中都有多種意義，譯文亦是如此。因此，在選擇目標語言中最恰當的字詞來傳達原文意義時，必須仔細斟酌。例如，希臘文單字「baptizo」在以往和目前的譯本中都有體現，它的意思是浸入、浸沒或淹沒（埋葬）。那麼，它應該翻譯成「浸沒」、「傾倒」還是「灑落」呢？在這種情況下，

譯者迫於政治壓力，沒有直接翻譯，而是透過音譯希臘文創造了一個新詞「baptize」（洗禮）。這樣一來，新詞的意思就包含了當時的習俗。

因此，壓力和政治戰勝了正直。

若不理解習語可能會造成問題，例如，英文片語「fox in the hen house」的意思與狐狸或雞舍毫無關係。人們甚至可能根本意識不到目標語言中使用了這類表達。此外，由於UNCALS手寫體或草書手稿中沒有空格或標點符號，一串字母，例如“godisnowhere”，可能表示“上帝不在任何地方”，也可能表示“上帝就在這裡”。必須根據上下文來判斷哪個意思才是正確的。

逐字翻譯的難度

33

逐字翻譯是不可能的，因為不同的語言有不同的語氣和時態，這些差異無法直接體現在其他語言中。例如，《哥林多前書》16:8-9 寫道：“但我仍要留在以弗所，直到五旬節，因為有一間大門為我開了，可以成就大事；然而，有許多人反對我。”

（NIV）。

逐字逐句：將繼續，但會在以弗所直到五旬節。一扇為我敞開的大門，既偉大又有效，但也有許多敵人。

由於希臘文存在委婉語或比喻，有時直譯成英語會顯得莫名其妙。

使徒行傳 17:18（GWT）一些伊比鳩魯派和斯多葛派哲學家與保羅辯論。有人問：「這個胡言亂語的傻瓜（希臘文：spermologos，意為拾種子者、喋喋不休者或搬弄是非者）到底想說什麼？」其他譯本則說：「他似乎在談論外邦的神明。」這些哲學家之所以這樣說，是因為保羅正在傳講關於耶穌的福音，並預言人們將復活。

帖撒羅尼迦前書 4:4（新國際版）…叫你們各人學會用聖潔尊貴的方式守住自己的身體（希臘文：Skeuos ktaomai en hagio）。
[skeuos，（器皿，工具，家用器皿，家用設備） ktaomai，（獲得，取得，擁有，佔有，提供，購買） en，（關於，之後，反對，幾乎，在，完全，在…之間，如同，在…處，之前，之間） hagio，（純潔，聖潔，成聖潔，尊榮，卓越）]

有些詞語根據語境不同而有不同的意義。例如，希臘文單字 splagchnon。

腸子，膽量，愛，憐憫，同情。

例如，《使徒行傳》1:18（新國際版）記載：「猶大用他作惡所得的賞賜買了一塊地；在那裡他俯伏在地，身體裂開，腸子都流了出來。」《腓立比書》1:8（英王欽定本）記載：「神可以作見證，我多麼切切地想念你們，如同在耶穌裡。」

聖經學者傾向於採用改良直譯理論、折衷文本類型和亞歷山大文本族來翻譯。然而，新欽定版聖經（NKJV）採用拜占庭文本族、拜占庭文本類型和改良直譯理論；美國標準版聖經（ASV）採用亞歷山大或西方文本族、韋斯科特-霍特文本類型和改良直譯理論；新國際版聖經（NIV）採用亞歷山大或西方文本族。

韋斯科特-霍特類型和動態對等理論。動態對等翻譯理論較為主觀，容易出現釋義，因此被認為可靠性較低。

早期譯本

最初的譯者以少量手稿、殘篇以及「使徒教父」和早期「教會教父」的著作為起點，因為他們經常引用使徒的著作。多年後，隨著許多其他文獻的發現，新的、更完善的希臘文本得以面世，這些文本通常澄清了一些有爭議的段落或詞語，但也對另一些段落或詞語提出了疑問。

早期新約聖經譯本可以提供我們重要的訊息，幫助我們了解其所依據的希臘文手稿。

13

西元 180 年，新約聖經開始從希臘文翻譯成拉丁文、敘利亞語和科普特語。

西元 195 年，第一部以拉丁文翻譯的舊約和新約聖經被稱為古拉丁文。

新舊約聖經均由希臘文翻譯而來，如今已無任何手稿存世。部分古拉丁文文獻出自教會教父特土良的引述，他生活在西元160年至220年間的北非，著有神學論著。

西元 300 年，古敘利亞語是將新約聖經從希臘文翻譯成敘利亞語（亞美尼亞方言，可能是亞述馬龍派和迦勒底人所使用的語言）的文本。

西元300年科普特語譯本：科普特語在埃及有四種方言。聖經被翻譯成這四種方言。

西元380年，古拉丁語（又稱義大利語）被認為不可靠。「當時存在著多種譯本，彼此各不相同，沒有一種譯本具有權威性，可以在必要時作為依據。正是考慮到現有譯本的混亂狀況，以及它們之間的分歧和差異，促使教皇達瑪蘇斯委託傑羅姆負責這項工作，並由傑羅姆承擔了這項任務。」

14

大多數學者認為，新約聖經最初都是用希臘文寫成的。三種主要的文本傳統有時被稱為西方文本類型、亞歷山大文本類型和拜占庭文本類型。它們共同構成了新約聖經手稿的大多數。此外，還有一些其他語言的古代譯本，其中最重要的有敘利亞語譯本（包括《佩希塔本》和《四福音合參》）和拉丁語譯本（包括《古拉丁文譯本》和《武加大譯本》）。

「一些學者相信亞蘭語優先論，即希臘語新約的部分內容實際上是亞蘭語原文的譯本，特別是馬太福音。在這些學者中，少數人接受敘利亞語《佩希塔本》作為原文，而大多數人則對重構原文持更為批判的態度。」

「公元4世紀，拉丁語開始取代希臘語成為通用語言。一些拉丁語譯本，往往不準確，開始流傳。教會需要一部官方譯本。」

拉丁文武加大譯本

「教宗達瑪蘇斯將這項工作交給了他的神學顧問傑羅姆，傑羅姆或許是當時最有學問的人。傑羅姆的譯本被稱為拉丁文武加大譯本（意為通俗或普通），成為了中世紀的聖經。」

傑羅姆是哲學家兼神學家奧利金的學生和忠實崇拜者。奧利金雖然在西方很有影響力，但並非所有人都接受他為正統派。

傑羅姆修訂的古拉丁文版本，即伊塔拉版本，可以追溯到公元二世紀，最晚不晚於公元157年，其新約部分是從當時的希臘文手稿翻譯而來。大多數抄本與西方傳統文本基本一致。但許多抄本已經訛誤，更接近所謂的優西比奧·奧利金傳統的希臘文手稿，這些手稿受到異端邪說甚至半異教訛誤的影響，並部分融合了這些訛誤，而這些訛誤早在公元200年就已盛行。傑羅姆傾向於根據這些訛誤以及他自身的宗教傾向進行修訂，而不是根據最古老的伊塔拉版本，他還納入了一些偽經。儘管西方一些權威學者揭露了他以及他所優先考慮的那些誣誤的希臘文手稿，並對他進行了一些質疑，但最終的結果仍然是，“奧利金主義通過拉丁基督教之父傑羅姆之手，席捲了天主教會。”

在16世紀新教改革之前，拉丁文武加大譯本一直是西方教會的聖經。時至今日，它仍是羅馬天主教教會的權威譯本。

幾個世紀過去了，拉丁語逐漸成為受過教育的人的語言，但不再是大多數人使用的語言。

聖經是用拉丁文寫的，但大眾卻無法理解。最早的希臘文新約印刷版於1516年由弗羅本出版社出版。它由德西德里烏斯·伊拉斯謨根據當時僅有的幾份近期希臘文手稿（均為拜占庭傳統）編纂而成[僅有五六份晚期手稿，年代可追溯至十至十三世紀，被認為不如早期手稿(rd)]，他通過翻譯武加大譯本中沒有希臘文文本的部分完成了編纂工作。他後來又出版了四個版本。伊拉斯謨是虔誠的天主教徒，但他偏愛當時拜占庭希臘文文本所代表的文本傳統，而非拉丁文武加大譯本，這使他受到教會一些權威人士的懷疑。

文本公認

「第一版帶有校勘記（手稿中的異文）的聖經由巴黎印刷商羅伯特·埃蒂安於1550年印製。該版本以及伊拉斯謨版本中所印的文本類型被稱為“公認文本”（拉丁語為Textus Receptus），這一名稱在1633年的埃爾澤維爾版本中被賦予，該版本為Textus Receptus），這一名稱在1633年的埃爾澤維爾版本中被賦予，該版本稱之為“nuncbusabum omnim”（「現已被所有人接受」）。

「西奈抄本和梵蒂岡抄本等更古老手稿的發現，促使學者們修正了他們對這一文本的看法。卡爾·拉赫曼於1831年出版的批判版，基於可追溯至四世紀及更早時期的手稿，其主要目的在於證明公認文本（Textus Receptus）最終必須被摒棄。

聖經的其他早期譯本包括亞美尼亞語、喬治亞語、埃塞俄比亞語、斯拉夫語和哥德語。在14和15世紀，羅馬天主教會甚至禁止出版這些書籍，大英帝國也採取了同樣的措施。

翻譯成一般人的語言

歐洲第一本聖經譯本是1382年出版的英文版。

西元1382年 - 威克里夫

第一本完整的英文聖經譯本是由約翰·威克里夫及其追隨者根據拉丁文武加大譯本完成的。他派遣巡迴佈道者 羅拉德派 遍訪英格蘭各地，引發了一場精神革命。³⁴威克里夫的工作比路德或廷代爾的工作早了大約200年。威克里夫的所有著作在1415年的佛羅倫斯大公會議上遭到譴責。

1408年牛津會議

該委員會禁止將聖經翻譯成白話文，除非得到教會當局的批准。

1454-1456 - 古騰堡

古騰堡發明印刷機後，人們獲取《聖經》的途徑大大增加了。

1525年—丁道爾聖經

廷代爾的英文新約譯本是根據伊拉斯謨的希臘文文本翻譯的，並與武加大譯本進行了比對。1536年，廷代爾被處死。

1534年—路德聖經

此時，路德已將整本聖經翻譯成德文（他先完成了新約）。該譯本於1541年在維滕貝格出版。在翻譯舊約時，路德將次經排除在正典之外。他也賦予新約聖經中某些書卷比其他書卷更高的價值，認為雅各書、猶大書、希伯來書和啟示錄次要。

1535 英里科弗代爾

科弗代爾是埃克塞特的第一位新教主教，他出版了自己的英文聖經譯本，該譯本是從拉丁文和德文翻譯而來。

1539年《大聖經》

它也被稱為克倫威爾聖經，是第一部獲准在教會公開使用的英文聖經。該聖經於1561年修訂，之後被稱為主教聖經。

1557年日內瓦聖經

這是瑪麗都鐸統治時期出版的唯一新約聖經譯本，很可能就是莎士比亞所讀的聖經，並且在英國內戰（1642年）之前一直是家家戶戶的聖經。這本聖經首次將經文分成詩節。

1610年天主教聖經

一本天主教英文版的舊約聖經出版了。在此之前，蘭斯曾翻譯過一部新約聖經，有人認為詹姆斯國王欽定版聖經受到了它的影響。

1611年詹姆斯國王欽定版聖經

最著名的英文聖經譯本是由詹姆斯國王委託翻譯的，其中收錄了次經作為附錄。「詹姆斯向譯者下達了指示，旨在確保新版本符合教會論，反映英國國教的主教制結構及其對聖職人員的信仰[Daniell 2003, p. 438]。該譯本由47位學者完成，他們都是英國國教的成員[Daniell 2003, p. 436]。

^{34a} 因為它得到了詹姆斯國王的授權

1885年修訂版

1901年美國標準版

1946年修訂標準版

此版本是對早期英文譯本的改寫，以現代語言取代了古語。次經於1957年如此翻譯，天主教版RSV於1966年問世。

新修訂標準版於1998年出版。

1978年新國際版

譯本由福音派人士直接依據原文翻譯而成，歷經二十餘年的研究才得以完成。

1982年新欽定版

並非全新譯本，只是對欽定版聖經進行修訂，使其更符合現代英語，因此也存在與欽定版聖經相同的缺陷。

1988年新修訂標準版

這個版本堅持使用性別中立的語言，由一個新教和天主教學者組成的委員會制定，其中還包括一位猶太學者。

35

1995年《上帝對萬國的聖言》(GWT)

《上帝的話語》採用語言學翻譯方法，類似於當今世界各地傳教士譯者廣泛接受的翻譯方法。因此，它比其他任何英文譯本都更容易閱讀，更準確地表達原文含義，並且更清晰自然地傳達了聖經的本意。

36

2001年英文標準版 (ESV)

與許多採用動態對等 (DE) 方法的現代釋義版本不同，ESV「力求盡可能準確地捕捉原文的措辭和每位聖經作者的個人風格」。因此，它的目標是製作一個「逐字逐句」的版本。該項目使用的原文是舊約的馬索拉文本，即《斯圖加特希伯來聖經》(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ensia)。

(1983年第二版)，新約部分則有《希臘文新約》(1993年第四版，UBS出版社)及《希臘文新約》(Novum Testamentum Graece，Nestle/Aland出版社，第27版)。這個新譯本的英文譯本與1971年的RSV譯本有些相似，只是剔除了RSV譯本中較為自由的成分。

37

沒有完美的聖經譯本。

- A. 聖經譯者並非受上帝啟示。
- B. 只有原版的親筆簽名才是上帝啟示。
- C. 所有版本都有缺點和差異。
- D. 譯者在翻譯中會帶入個人偏見。

主要閱讀同一版本聖經是一種好習慣，但並非一定要閱讀同一版本。例如，如果您主要閱讀新欽定版聖經 (NKJV，拜占庭語系，拜占庭類型，採用修改直譯理論)，那麼閱讀新美國標準版聖經 (NASV，亞歷山大語系或西方語系，韋斯科特-霍特類型，採用修改直譯理論) 或新國際版聖經 (NIV，亞歷山大語系，韋斯科特-霍特類型，採用動態對等理論) 也可能對您有所幫助。雖然新國際版聖經易於閱讀，但它採用的是可靠性較低的動態對等翻譯理論，這種理論較為主觀，也較容易出現釋義。

翻譯中的不足

17世紀初，宗教鬥爭激烈：

38

天主教徒與英國國教徒之間的衝突……主教派與清教徒之間的衝突……加爾文主義者與非加爾文主義神學家之間的衝突……以及其他諸多衝突。這些譯者將他們各自的信仰和觀點帶入了翻譯和修訂工作中。

宗教背景和偏見。事實上，無論譯者多麼謹慎，多麼誠實真誠，多麼力求客觀公正，他的偏見和信仰仍然會在一定程度上影響譯文。例如，欽定版聖經中的某些經文就明顯反映了加爾文主義的觀點。

#1 --- 在《使徒行傳》2:47中，欽定版聖經（KJV）的譯文是：「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這裡原文的希臘文動詞形式是：「那些正在得救的人」。一些學者認為，欽定版聖經將“是”改為“應該”，反映了揀選和預定論的教義。

#2 --- 在加拉太書 5:17 中，欽定版聖經（KJV）的譯文是：「…免得你們做自己所願意的。」這個動詞在希臘原文是虛擬語氣，因此它是一個條件句，而不是絕對陳述句！它正確的翻譯應該是「免得你們做…」，欽定版聖經未能正確翻譯這個動詞，暗示了缺乏自由意志，而這正是加爾文主義的另一個重要教義。

#3 --- 在《希伯來書》6:6中，欽定版聖經（KJV）的譯文是「他們若離棄真道」。原文希臘文中並沒有「若」這個詞，而是欽定版聖經譯者所添加的。原文其實是「並且離棄真道」。這是一個絕對的事實陳述，但欽定版聖經的譯者卻將其改成了一個條件句。透過這種假設性的表達，譯者暗示讀者，這種情況發生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從而維護了加爾文主義關於信徒永恆保障或「一次得救，永遠得救」（即TULIP神學中的「P」—聖徒的堅忍）的教義。

#4 --- 在《希伯來書》10:38中，欽定版聖經（KJV）寫道：「義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後，我心裡就不喜歡他。」這裡的「他」一詞是後來加上去的。動詞「退後」的實際主詞是「義人」。然而，加爾文主義者不相信「義人」在親近神之後還會退後，因此他們篡改了這節經文的措辭，以更好地反映他們的錯誤教義。這節經文的正確讀法是：「…但他若退後」，這裡的“他”指的就是“義人”。

#5 --- 欽定版聖經中有七段經文使用了「悔改」（被動語態）的片語，而這些經文中的動詞其實是主動語態。這改變了動詞的意思。原本是人類執行動詞動作，現在變成人承受動詞動作了。加爾文主義者認為，人的悔改是被動的。人是被外力——聖靈——所感動。因此，如果上帝揀選拯救你，無論你對此有何意願，你都得救了。這就是「鬱金香神學」（TULIP）中的「我」—上帝不可抗拒的恩典。使徒行傳3:19就是這種教義性經文曲解的例子。

新國際版（NIV）正如NIV譯者自己坦承³⁹

的那樣，這個譯本並非沒有缺點和不足。

其中一個主要問題源自於其翻譯理念（動態對等）。這個問題的本質在於：當譯者不再追求逐字逐句的直譯，而是力求傳達原文的含義時，就始終存在譯者可能無法完全理解原文含義的風險，從而導致譯文出現偏差。

羅馬書1章17節就是一個絕佳的例子。新國際版聖經（NIV）的譯本是：「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至於信。」這一譯法引起了公眾的強烈抗議，以至於譯者不得不在後來的版本中，以腳註的形式補充了更為直譯的「因信稱義」。

#1 --- 以弗所書 1:13 給許多人留下的印象是，人只要聽到“真理的道”，就“歸入基督”，然後信主時就被聖靈印記。這裡的措詞非常不妥，無疑暗示了唯獨因信稱義的教義，而這恰恰是錯誤的。

與加拉太書 3:27 和使徒行傳 2:38 等經文直接矛盾。

#2 --- 詩篇 51:5 可能是新國際版聖經中最受詬病的經文之一：「我生來就是罪人，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這似乎清楚地教導了「遺傳罪」（或「原罪」）的錯誤教義，而這反過來又導致了諸如嬰兒洗禮之類的錯誤做法。

#3 --- 新國際版聖經羅馬書10:10寫道：「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與上文 #1類似，這似乎暗示著，只要承認信仰，就能獲得稱義和救恩，而無需順服。事實上，希臘原文並沒有動詞“是”，而是介詞“eis”，意思是“到”。此外，結合上下文，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與救恩和不蒙羞相關的動詞都是將來式。這一切都清楚地表明，這些是透過承認信仰而預先獲得的，而不是已經獲得的。

#4 --- 《哥林多前書》13:10（新國際版）寫道：「但那完全的來到，這不完全的就消失了。」這段經文的字面意思是「但那完全的來到」或「那完美的事物來到」。許多人認為，新國際版中使用的「完全」一詞過於籠統和模糊，容易讓人誤以為行神蹟和說方言的時代尚未過去。

#5 --- 有時，腳註會給特定版本的讀者帶來困惑。提摩太前書3:11的註腳就是一個例子。保羅在談到執事時寫道：「他們的妻子應當…」新國際版聖經（NIV）的註腳寫道：「或作：女執事。」然而，希臘文中「女執事」一詞與「妻子」一詞不同，而且這節經文中並沒有使用這個詞！在註腳中暗示保羅在這裡指的是女執事，而不是執事的妻子，會嚴重誤導讀者。

《活聖經》如同任 ⁴⁰

何凡人之作一樣，也存在一些明顯的缺陷和不足。在使用《活聖經》（或任何其他版本的聖經）之前，讀者應當了解這些難點所在。

#1 --- 肯尼斯·泰勒是一位前千禧年論者，而由於《聖經註釋》反映了他自己的信仰（他自己也承認這一點），因此其中有很多明顯的前千禧年論版本。例如，請注意以下幾點：[本研究僅包含其中一個例子（rd）]

提摩太後書 4:1「我在神和基督耶穌面前鄭重地勸你。基督耶穌將來要審判活人死人，那時祂顯現，建立祂的國度。」前千禧年論者認為，主的國度尚未建立。教會只是一個“事後補救”，是基督重返地球建立國度之前的臨時措施。屆時，他將在耶路撒冷作王一千年。

#2 --- 《活聖經》宣揚原罪論。例如，詩篇51:5與新國際版聖經（NIV）有同樣的問題。《活聖經》的譯文是：“然而，我生來就是罪人，從我母親懷胎的那一刻起，我就成了罪人。”在以弗所書2:3中，保羅說：“我們從前在邪惡之中，在神的忿怒之下，和別人一樣。”

#3 --- 《活聖經》宣揚「唯獨因信稱義」的教義。羅馬書4:12寫道：「亞伯拉罕因信得蒙神的恩寵。」這種觀點與雅各書2:21-24相違背。這種唯獨因信稱義的信仰導致他將歌羅西書1:23誤譯為：“…唯一的條件就是你們完全相信真理。”

#4 --- 在馬可福音 1:4 中，洗禮在《利未記》中被描述為「公開宣布他們決定悔改」。

原文中，“洗禮”一詞並非指“罪得赦免”，而是“背棄罪”。約翰福音3:5中的「水」在註腳中被解釋為：「有人認為這指的是水洗禮。」他指出，其實際意義是指「每個人出生時都會經歷的正常過程」（即羊水）。泰勒在彼得前書3:21中寫道：「我們藉著洗禮表明我們已經得救。」這暗示我們已經得救，受洗只是為了表明這一點。

#5 --- 《哥林多前書》6:12（現代中文譯本）寫道：“只要基督沒有說不，我就可以做任何我想做的事。”馬丁路德也認為「凡聖經沒有禁止的，我們都可以做」。他和慈運理就此問題展開了激烈的辯論。

新美國標準版聖經（NASB） #1 --- 有人認 ⁴¹

為，NASB 在某些經文段落中體現了對千禧年前論的傾向。例如，以賽亞書 2:2 和彌迦書 4:1 寫道：「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萬民都要流歸這山。」原文中並沒有「如同」一詞，而是「在…之上」（NASB 在這兩處經文的腳註中都承認了這一點）。有人認為這反映了NASB對千禧年前論的傾向。

此外，當「genea」（意為「人類的世代」）一詞出現時，NASB 通常會在腳註中給出「種族」的另一種解釋。例如，馬可福音 13:30 寫道：「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世代還沒有過去，這些事都要成就。」腳註的意思是，這裡真正指的是猶太民族。

【註：務必謹慎對待旁注和各種解讀。雖然其中很多都很有價值，但並非總是完全可靠。請記住，這些只是凡人的觀點和見解，即使它們在99%的情況下是正確的，但始終存在「誤差範圍」。】

#2 --- 與許多聖經譯本一樣，NASB 也陷入了詮釋而非翻譯哥林多前書 7:36-38 的陷阱。他們在“處女”一詞前面添加了“女兒”，以此表明他們認為這段經文指的是父女關係。值得肯定的是，他們用斜體字標出了“女兒”一詞，表明該詞並非原文所有，而是譯者添加的。另一個詮釋而非翻譯的例子出現在哥林多前書 2:13…「將屬靈的言語與屬靈的思想結合」。NASB 同樣使用斜體字來標示新增的字詞。儘管他們對這些經文的理解或許是正確的，但這畢竟是詮釋，而非簡單的、未經詮釋的翻譯。這使得它更像是詮釋而非翻譯。

#3 --- 有時，一個希臘文或片語可能有多個意思。NASB 有時會用一個英文單字來翻譯某個希臘詞，反而使這一點變得不太清晰。正如用各種各樣的英語詞彙來翻譯同一個希臘詞會造成混亂（例如欽定版聖經），在某些情況下，完全缺乏詞彙選擇也會造成混亂。例如，NASB 聖經始終將“sarx”一詞翻譯為“肉體”，儘管保羅在他的書信中用這個詞表達了幾個不同的含義。在羅馬書 3:20 和 4:1 中，它指的是肉體。然而，在羅馬書 8:4 中，祂用它來指涉罪惡情慾的根源（即肉體的本性，而非肉體的身體）。如果選擇不同的詞彙，或許可以更好地表達這種差異。

#4 --- NASB聖經有時也會用一個英文單字來翻譯兩個不同的希臘文詞，造成混淆。例如，「abolish」（廢除）一詞同時出現在馬太福音5:17（「你們不要以為我來是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和以弗所書2:15（「…藉著祂的肉體廢掉了那記在律例上的仇命，就是那冤…」）。這兩個希臘詞是不同的，但由於只用一個英文單字，讀者很容易忽略它們之間的差異。這種差異的缺失也導致有些人認為這兩段經文自相矛盾，但實際上並非如此。

在《欽定版聖經》(KJV)加拉太書6:2, 5中也出現了類似的問題,兩節經文都使用了「負擔」(burden)一詞(「你們要彼此擔當重擔」...「各人要擔當自己的重擔」)。實際上,這是兩個不同的希臘文。《新國際版聖經》(NIV)、《新美國標準版聖經》(NASB)以及其他一些譯本都修正了這個問題,將第一個字譯為「負擔」(burden),第二個字譯為「重擔」(load)。與大多數譯本一樣,《新美國標準版聖經》在約翰福音21:15-17中也未能區分「agapao」和「phileo」這兩個詞,儘管它們都出現在原文中。它將這兩個字都譯為「愛」(love),這樣一來,讀者就錯過了耶穌和彼得之間這段重要對話的真正意義。

#5 --- NASB 在使用「KJV 代名詞」和20世紀美國的代名詞時並不一致。

在詩篇、禱告或任何與神對話的場合,都保留了「汝」、「爾」、「爾」等代名詞。然而,在聖經的大部分篇幅中,這些代名詞都被更常見的「你」和「你的」所取代。NASB(新美國標準版聖經)在聖經的某些地方繼續使用這些古老的形式,給人一種錯覺,彷彿這些字詞「更神聖」。事實上,在希伯來原文、希臘文原文,甚至在KJV(欽定版聖經)中,都沒有對代名詞做出這樣的區分!

新世界譯本第1版—耶和華見證人 ⁴²

否認上帝為祂的子民設立了不同的約或約。因此,他們反對「舊約」和「新約」的概念。他們的許多教義仍然基於我們稱為「舊約」的經文,原因很簡單,他們不相信舊約已被新約取代(或應驗)。正因如此,他們拒絕將聖經的兩部分分別稱為「舊約」和「新約」。

相反,他們稱它們為「希伯來-亞蘭語經卷」和「基督教希臘經卷」。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即使在他們自己的譯本中,他們在這個問題上的立場也前後矛盾。《新世界譯本》在《哥林多後書》3:14中提到「讀舊約」。「新約」和「舊約」都出現在《希伯來書》9:15中,「新約的中保」則出現在《希伯來書》12:24中,以上僅舉幾例。

#2 --- 儘管耶和華見證人承認「耶和華」一詞是四字神名(意為「有四個字母」—指YHWH)的誤讀,但他們仍然堅持這是上帝的真名,應該只使用這個名字。

他們堅稱聖經原文在神名方面被“篡改”,因此在舊約和新約中都只使用“耶和華”這個名字。「YHWH」在舊約中出現了6828次,但在《新世界譯本》中,「耶和華」一詞出現了6973次(比「YHWH」多了145次)。「YHWH」從未出現在新約聖經中,然而《新世界譯本》卻在新約聖經中使用了237次「耶和華」。

註:他們引用約翰福音17:6、26來證明他們如此強調這個名字的合理性:「你從世上賜給我的人,我已經將你的名顯明給他們了」...「我已經將你的名告訴他們,還要繼續告訴他們」(合本)。他們認為這個「名」就是「耶和華」。

#3 --- 關於三位一體的概念,耶和華見證人不相信聖靈是位格/存在。在《新世界譯本》末尾的註釋中,他們寫道:“聖靈不是與上帝和基督同在天上的位格”...“它是一種積極的力量,而不是一位格。”由於他們認為聖靈只是“來自上帝的能量”,而不是神聖的存在,因此在《新世界譯本》中,“聖靈”一詞從未大寫。

#4 --- 耶和華見證人也不相信耶穌基督的神性。他們教導說:“上帝的兒子是被造的,只有耶和華是先於上帝存在的。”他們還寫道:“兒子在降世之前和之後都低於父。”上帝和基督“合一”,僅僅如同夫妻“合一”一般。他們“始終完全和諧”,但絕非平等!這種觀點在《新世界譯本》的多處都有體現。

在歌羅西書 1:16-17 中，「其他」一詞一共出現了四次，暗示耶穌只是眾多「其他」受造物之一。

《提多書》2:13（新世界譯本）寫道：「我們等候所盼望的喜樂，就是我們偉大的上帝和救主耶穌基督榮耀的顯現。」彼得後書 1:1 寫道：「我們上帝的義和救主耶穌基督的義。」在這兩段經文中，都添加了定冠詞「the」，以區分上帝和耶穌基督。事實上，經文的字面意思是耶穌是「我們的上帝和救主」。耶和華見證人不相信耶穌是上帝，因此試圖將兩者區分開來。

《新世界譯本》約翰福音 1 章 1 節寫道：「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第 14 節說耶穌「滿有恩典與真理」。這顯然是在宣揚多神論；耶穌與神並非同一位，耶穌僅僅是「一位神」，神（耶和華）賜予了他莫大的恩惠！

#5 --- 在《新世界譯本》中，“十字架”被稱為“刑柱”（馬太福音 10:38 ;27:32），《新世界譯本》說耶穌不是被“釘在十字架上”，而是被“刺穿”在木樁上（路加福音 23:21……“他們就喊著說：‘他！他！’”）。

對其他聖經的評論

43

新美國聖經源自希臘文原文

（新約）；舊約部分是對兄弟會版本（基於拉丁文武加大譯本）的修訂。
天主教委員會在最後階段諮詢了新教徒的意見。雖然比 JB 更保守，但各章節和各卷的引言「語氣較為自由」（Kubo 和 Specht，第 164 頁）。
不同出版社的格式有所不同。

今日英文版（好消息聖經）

源自原著。由一人撰寫，經委員會審核。主要針對英語為第二語言的讀者和教育程度較低的族群。本書很好地實現了其目標，易於閱讀，格式良好。對動態的翻譯準確，但如果單獨使用，不足以進行深入研究。

新英文聖經由英國跨教派

委員會依原文翻譯而成。文筆流暢，易於閱讀，但帶有鮮明的英式風味和語言習慣。非常適合非教會人士閱讀。然而，由於其對原文的改動以及某些譯文過於自由，因此不宜作為研讀聖經使用。

JB·菲利普斯譯本：雖然取材於原

文，但無疑是由精通希臘語的學者 JB·菲利普斯所作的意譯。與其他譯本相比，它更能使聖經對受過教育或有文學素養的人來說「鮮活」起來，儘管使用了英式表達。讀起來不像是譯本。它能激發新的見解和理解，但這些見解和理解應透過更直譯的譯本和更深入的研究來驗證。對於受過教育但未信教的人以及有思考能力的基督徒來說，這都是一本極佳的讀物。

《擴充版聖經》是根

據原文製作的，既非完全翻譯，也非意譯。此類版本為讀者提供可能的譯法或解釋，有助於學習或加深理解。然而，使用者必須意識到，原作者的本意是根據上下文和當時語言的用法而定，而非我們個人的偏好或一時興起。此類版本絕不能取代負責任的深入研讀。

《上帝之言譯本》(GWT)是眾 ⁴⁴

多採用釋義方法的聖經新譯本之一，這種方法超越了純粹（字面）翻譯的目的，避免了因釋義而導致的晦澀難懂的措辭，並試圖對經文進行詮釋。有人認為這種方法充滿風險，因為經文本身也可能被誤解。

上述譯本中存在的一些不足之處，應該更堅定你勤奮研讀聖經的決心。要仔細檢視經文的上下文，判斷它是否與其他經文相衝突。閱讀不同希臘文系和文本的譯本，如果發現差異，要確定哪個譯本比較接近原文的本意。

總結與結論

這項研究揭示了將古代語言翻譯成一般語言的困難。顯而易見，過去的學者們對古代語言有著淵博的知識。那些為了讓所有人都有機會閱讀和了解上帝的聖言而獻出生命的人們，是極其敬業的。我們對他們懷有深深的感激之情。隨著時間的推移，語言不斷變化，我們對這些古代語言的詞彙、短語和慣用語的理解也不斷加深。越來越多的手稿、草書和殘片被發現，這些手稿、草書和殘片涵蓋了30部世俗和宗教著作。

其中一些文獻的年代早於我們現存最早的抄本，大大增進了我們對語言習語的理解。這些新發現需要像以往所有發現一樣進行大量的文本校勘。

由於知識不足或個人偏見，所有譯文似乎都存在一些翻譯錯誤。

因此，為了避免陷入他人的偏見，我們應該閱讀和研究不同文本體系、文本類型以及採用不同翻譯理論和方法翻譯的聖經，並儘可能減少詮釋，以傳達原文信息。由背景和信仰各異的學者組成的委員會翻譯的版本，比個人翻譯的版本更可取，因為委員會翻譯往往能抵消個人偏見，但由背景相同的男性組成的委員會與個人譯者之間的差異卻微乎其微。

我們都能以相同的方式解讀聖經嗎？

撒旦用來阻撓耶穌福音傳播和祂國度擴展的最強武器之一，無疑是製造分裂。當不信的人看到主耶穌基督的教會分裂時，他們會停下來嘲諷道：「我們為什麼要相信這些人說的話？畢竟，他們自己都無法和睦相處。他們爭論不休，意見不合。他們明明就在街對面，卻在不同的教堂聚會，然後各自忙著自己的事，彷彿彼此根本不存在。」於是，懷疑論者繼續說：「基督教一定是一個軟弱無力的宗教。他們連自己的信徒都無法團結起來，更遑論為世人提供他們需要的答案了。」如果你留心聆聽，就會發現這些藉口。它們的確是藉口，用來搪塞人們不願查考聖經中關於基督教和耶穌的教導。但這些藉口仍然刺痛著我們這些信徒，因為，你看，其中確實蘊含著一絲真理。

普遍而言，我們這些以耶穌基督為救主的人，彼此之間存在分歧。我們確實意見不合。我們有時會為宗教事務和屬靈操練爭論不休。如果你追溯這種分歧的根源，你會發現，坦白說，我們根本無法就聖經達成一致。這不諷刺嗎？聖經或許是我們手中最有寶貴的財富。聖經是我們通往真理之路的橋樑；它比任何其他事物都更完整地向我們揭示了上帝的啟示。在聖經中，我們了解上帝的創造力，我們知道上帝如何揀選了一個民族，並從這個民族中揀選了耶穌來到世上。聖經是我們屬靈的指南。

聖經就像一本指南，是我們通往天堂的路線圖，是我們手中掌握的上帝旨意的啟示。聖經真是太奇妙了！

然而，說實話，聖經恰恰是我們分裂的焦點。我們似乎連這本書是什麼都無法達成共識，更別提理解它的內容了。這是為什麼呢？我們能做些什麼嗎？難道我們不能對聖經有相同的理解，對經文有相同的解讀嗎？好吧，我要給我所謂的“實際答案”，那就是“別抱太大希望”。我不想顯得如此悲觀，但坦白說，幾個世紀以來，我們一直在努力嘗試對聖經達成共識，但始終未能成功。甚至在聖經被正式確立為正典、我們現在稱之為聖經的版本被整合之前，人們就已經開始對如何解讀它產生分歧了。我要向你們保證，撒旦仍會盡力阻撓人們對聖經內容達成共識。這將是他的首要任務。

更糟的是，每個人在閱讀聖經之前都會帶著某種預設觀念。

說實話，沒有人會帶著一張白紙去讀聖經。我們每個人在拿起神的話語時，都帶著某種偏見、某種成見，以及我們過去接受的某種教導（無論來源如何，好也好，壞也好）。你看，這些都存在。我看到一幅漫畫，一幅小小的單格漫畫，把這種情況描繪得有點極端。一個丈夫坐在聖經前，他的妻子站在他身後，顯然是想打斷他。漫畫下方，丈夫說：「親愛的，別打斷我，我正在找經文來支持我先入為主的觀點。」說實話，宗教界有很多這樣的情況。

話雖如此，我想從正面的角度談談。我相信基督教世界的大部分成員可以更加團結。我相信，無論從我們對聖經的理解，還是從我們的實踐、敬拜方式，以及我們認為對團契至關重要的方面來看，我們都可以比現在更加緊密地聯繫在一起。我們沒有足夠的時間來詳細闡述達成共識所需的每一個要素，但我希望我們能花幾分鐘時間來探討一些基本要素，以幫助我們更好地理解聖經。

第一步—聖經是什麼：聖經告訴我們它是什麼；它提出了一些主張，其中最清晰的一條出自提摩太後書3:16：「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朋友們，在基督教的世界裡，這是第一個也是最重要的岔路口。聖經是神的話嗎？或如新國際版聖經（NIV）所說，「是神的靈」？還是並非如此？聖經是神向人啟示的絕對旨意——毫無謬誤，絕對無誤——還是只是古代民族的一部鬆散的歷史，充滿了各種民間傳說？

那些回應聖經是上帝所默示的、無誤的話語的人，在對聖經形成一致的看法方面邁出了重要一步，因為我們有理由形成一致的看法。

如果我相信這就是上帝的旨意，那麼我就會竭盡全力去探究它，弄清楚它說了什麼，因為這是我此生所能接觸到的最重要的東西。但另一方面，如果我不相信聖經就是這樣，認為它只是一些鬆散的文字彙編，那麼坦白說，我為什麼要關心別人怎麼想呢？

你必須接受聖經的宣稱。它是道，是神的靈。但是，即便如此，聖經信徒在釋經方面仍面臨挑戰。在寫給提摩太的那封信中（提摩太後書 2:15），保羅這樣寫道：「你當竭力在神面前作蒙悅納的人，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我很喜歡最後這句話，「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問題就在這裡……我該如何正確地分解神的話語呢？好，讓我們思考四、五件非常基本的事情：

1)聖經的脈絡。如果我想正確地理解聖經，就必須正確地理解我所說的「聖經的脈絡」。各位，聖經並非上帝隨意羅列的話語。它有其結構，有其脈絡。有人曾指出，聖經其實有三個主要章節，但它們的篇幅並不相等。第一章講述的是上帝的創造力，包括創造人類。你可以在創世記1章和2章中讀到相關內容。聖經的第二章講述的是人類墮落的故事。你可以在創世記3章讀到相關內容。然後，第三章，也是最後一章，篇幅最長的一章，從創世記3章的結尾開始，貫穿整本聖經。它講述的是上帝如何拯救人類的故事。各位，這就是聖經的脈絡。

在最後一部分，也就是篇幅最長的章節中，逐步揭示了上帝如何降臨人間，救贖人類。這一切始於上帝揀選一個子民。他稱他們為以色列。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他帶領以色列人經歷了士師、君王、先知，以及被擄掠者，最終，正如羅馬書5章所說：「到了時候，照預言的，耶穌藉著這百姓來了。」耶穌，人子，也是神的兒子，正如預言所說，他將人類從罪中拯救出來。順便一提，我們在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約翰福音中都有記載。然後，從使徒行傳開始，貫穿新約聖經的其他部分，我們發現，凡是來到耶穌面前，尋求祂寶血的救贖大能，並奉祂的名受洗的人，都被加到主的教會中。

理解聖經的脈絡對於明白上帝在聖經中所說的話至關重要。你必須理解聖經的脈絡。不要誤解——上帝的本性、品格和愛始終如一，但聖經中具體的指示會根據你閱讀聖經的進度而有所不同。

例如，早在舊約聖經利未記中，上帝就曾讓人向祂獻祭牲畜——公牛、羔羊和山羊，但祂現在不再這樣做了。到了希伯來書9章，你會發現耶穌的犧牲是完全的、完全的、最終的獻祭。我們不再獻祭，不再那樣獻祭了。你知道，過去的猶太人有飲食禁忌，尤其是某些肉類。但在使徒行傳10章中，彼得三次得到異象，身披布從天而降，帶著許多不潔淨的牲畜，並有上帝的聲音命令：「起來，宰了吃。」這是怎麼回事？上帝瘋了嗎？前後矛盾嗎？不，不，不。上帝只是按照祂所揀選的方式啟示祂的旨意。

如果你我都能以相同的方式解讀聖經，而有很多宗教團體甚至連第一點都理解不了——他們看不到聖經的脈絡。

2)經文的上下文。如果我們想要以相同的方式解讀聖經，就必須了解經文的上下文。一旦確定了某段或幾段經文在整本聖經中的位置，理解其直接上下文就至關重要。在問「這段經文對我意味著什麼？」之前，我需要先問「當作者最初寫下這段經文時，他想表達什麼？」各位，這是聖經詮釋的關鍵要素；否則，經文的含義就會變成我們想要它表達的任何意思。

我舉個荒謬的例子：《傳道書》10:19說：「宴樂美酒使人快樂，但金錢能解決一切問題。」你願意把這當作你的人生哲學嗎？如果你斷章取義地引用這節經文，你就會過著一種伊比鳩魯式的生活方式，這完全違背了上帝的旨意。

有人說：「史蒂夫，這節經文怎麼會出現在聖經裡呢？」如果你對《傳道書》有所了解，如果你知道是誰寫的，如果你知道他寫這節經文時的生活狀況，如果你尤其了解《傳道書》第10章的背景，你就會明白它的意思了。

你看，你確實需要了解上下文。

讓我舉一個更貼近現實的例子，我幾乎每週都能聽到有人濫用這個例子。有人會引用腓立比書4章13節，保羅在那裡說：「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哎，那些積極心態專家們可就拿這事兒大做文章了。你聽過多少次電視佈道家上台說：“上帝想讓你富有！上帝想讓你成功！”

上帝希望你擁有你夢寐以求的一切！我們怎麼知道呢？保羅說：「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各位，你們應該結合上下文來理解這句話，因為在它前後四節經文中，保羅談到的是即使身處逆境也要知足。這段經文所表達的恰恰與通常的講道截然相反。理解和詮釋聖經的第二點是：我必須理解上下文。

3) 讓神的話語掌管。讓神的話語自己說話。我之前提到過，沒有人研讀聖經時能完全避免將自己的想法，或從他人那裡學來的想法，強加於經文之上。但我鼓勵你，盡力做到像一張白紙。一旦你了解了這段經文在整本聖經中的位置，以及它的上下文，就讓神的話語說話。正如提摩太後書3:16所說，這才是真正有益的時候，「為要教訓、督責、使人歸正、訓練人」。而不是當我帶著先入為主的觀念去曲解它，讓它變成我想要的樣子時；只有當我讓神的話語說話時，它才真正有益。

順便提一下，這裡還有一點要強調。要讓神的話語引導你的經歷，而不是讓你的經歷來引導神的話語。如果每次有人用聖經來證明或驗證自己的經驗時，我都能得到25美分，那我早就發大財了。如果我們把神的話語看作是神所默示的話語，就讓神的話語塑造我們的經歷，而不是讓我們的經歷來塑造神的話語。

我再舉一個荒唐的例子：我這週才讀到一個男人想娶一個女人的故事。他去找牧師，問：「牧師，我怎麼知道她是我的真命天女？」你知道牧師給了他什麼建議嗎？牧師說：「如果是我，我會像以色列人繞耶利哥城那樣繞著她走七圈，如果她心裡的牆倒塌了，你就知道她就是我的真命天女了。」你知道他真的這麼做了嗎？這是個真實的故事。他繞著她走了七圈，然後問她：「親愛的，你感覺怎麼樣？」她說：「嗯，我覺得有點奇怪。」說實話，如果有人繞著我走七圈，我可能也會覺得奇怪。他求婚了，他們結婚了，不到一年就離婚了；然後他們納悶上帝為什麼給了他們錯誤的信號。這不是你見過的最荒謬的事情嗎？上帝根本沒給他們任何訊號！他們斷章取義地引用舊約，試圖用自己的經驗來解釋聖經。各位，千萬不要這樣做！上帝的旨意並非如此詮釋祂的話語。

4) 以其他經文作為註釋。如果我要像你們一樣解釋聖經，如果我們都能以正確的方式解讀聖經，那麼我們就應該將經文與其他經文進行比較。研讀聖經時，遲早會遇到一些真正難懂的經文。大多數人在遇到難懂的經文時，都會立刻去查閱註釋書，看看它究竟是什麼意思。註釋書固然有其價值，但我今天想告訴你們，它們也有局限性，原因如下：

·註釋是缺乏靈感的文獻，由人撰寫，供人閱讀。·一本註釋可能對聖經中的任何一段經文進行解釋，而另一本註釋則可能提出截然不同的觀點。因此，註釋加劇了關於釋經的爭議。

要理解一段經文，最好的方法就是查閱其他經文。如果你還沒有一本帶有交叉引用的聖經（現在大多數聖經都有），那麼簡單來說，就是在經文旁邊，用字母、數字和腳註的形式，告訴你聖經中其他與此相關的經文。如果你還沒有這種聖經，那就買一本吧。我還建議你買一些主題聖經和經文彙編，它們可以幫助你找到經文中出現過的字詞。

這些並非註釋，它們不提供任何見解或任何人的觀點，它們只是幫助你理解經文。朋友們，聖經本身就是最好的詮釋者。如果你對某一節經文感到困惑，就去找另一節談論相同內容的經文，這樣你就能更清楚地理解了。要用經文來比較經文。

5) 禱告。研讀聖經時，要禱告。記住兩點：a) 魔鬼會竭力阻止我們正確地領受神的旨意。魔鬼不希望我們明白神的話。所以，當你讀聖經時，要禱告求神保護你，使你遠離惡者，尋求神的旨意。b) 記住，禱告和研讀聖經是相輔相成的。神的話是聖靈的寶劍（弗 6:17）。聖靈也是我們在禱告中的代求者（羅馬書 8:26）。所以，聖靈希望我們將研讀聖經與禱告結合起來，當你勤奮研讀並禱告時，你會驚訝地發現聖經變得那麼清晰易懂。

各位，我最擔心的不是我們如何解讀聖經，而是我們是否讀聖經。今天早上我在報紙上看到一份蓋洛普民調。調查顯示，82%的美國人相信聖經是上帝所默示的、字面上的話語，但只有21%的人會研讀聖經。我相信，如果我們願意研讀聖經，我們對它的解讀就會更一致。如果我們能夠坦誠面對，認真研讀聖經，那就更好了。讓我們試著運用這些原則，看看能否明白上帝要我們知道什麼。（史蒂夫弗拉特 - 第1012課，1991年6月16日）

一些常被引用的教父的觀點

許多基督徒常常引用「使徒教父」或「早期教父」的著作來支持自己的信仰或觀點，這表明在公元一、二世紀，基督徒對聖經的理解與說話者或作者所闡述的觀點一致。然而，在引用他們的著作來支持某種信仰或觀點時，我們應該認識到並承認，這些「見證人」也持有與某些個人信仰和觀點相悖的觀點。以下是一些例子。

殉道者遊斯丁崇⁴⁵

拜天使。基督徒也崇拜「跟隨他（耶穌）並被塑造得像他一樣的其他善良天使」（《護教篇》第1卷第6頁），並在其他地方補充說「有些天使永遠存在，永遠不會被還原成他們最初出現時的樣子」（《對話錄》第128頁）。

行為論。他的著作充滿了因行為而得救的論調。例如：「『如果人們透過他們的行為表明自己配得上祂的旨意，他們就被認為是配得的』」（《護教篇》第一卷 10）。「『...只有那些在聖潔和美德中親近上帝的人才會被神化...』」（《護教篇》第一卷 21）。「『...我們認為，懲罰、懲戒和美好的獎賞都是根據每個人的行為功德而給予的』」（《護教篇》第一卷 43）。

依納爵是⁴⁶

安提阿教會的主教（長老、牧師），他將長老會和主教制分開。在這三封信中，依納爵提到了主教（單數）、長老會和執事，並強調他們應該受到尊重和服從。他將主教比喻為「主自己」（《以弗所書》6:1；《瑪竇福音》6:1；《崔維斯書》2:1）；將長老比喻為「使徒的議會」（《瑪竇福音》6:1；《崔維斯書》2:2）；將執事比喻為基督的僕人（《瑪竇福音》6:1）或《耶穌基督的奧秘書》2:13。他命令教會「要與主教的心意相合」（《以弗所書》4:1），並且「凡事不可沒有主教和長老的指示」（《馬迦拉》7:1；參考《特拉》2:2）。他似乎賦予主教的祈禱更大的力量（《弗》5:2），甚至暗示主教應當受到敬畏（《以弗所書》6:1）。值得稱讚的是，依納爵並沒有要求信徒如此順服他自己，畢竟他並非這些城市的主教。

然而，依納爵總是展現出謙卑的態度，例如他說：「我才剛開始作門徒」（《路加福音》3:1）；「我不知道自己是否配得上」（《路加福音》4:2）。這種基督徒的觀念

「若沒有主教（和長老）的參與，就什麼事都不能做，這尤其令人憎惡。」他寫道：「沒有這些人（主教、長老、執事），任何團體都不能被稱為教會。」（《路德會訓誡》3:1）

聖經本身顯⁴⁷

然交替使用希臘文詞彙episkop（監督者、主教）和prebuteros（長老、長老）。聖經中沒有任何使徒教導支持由一人（主教）統治單一教會，更遑論整個城市或地區。然而，一人主教制在二世紀出現，波利卡普就被認為是這些城市統治者之一。在現存的七封真實書信中，安提阿的伊格那丟反覆將episkop與prebuteros區分開來，分別稱他們為上帝的「管理者」（oikonomos，內侍、總督、管家），這是一個在羅馬書16:23中用來指稱以拉都使用的世俗術語；以及「助手」（paredroi，）。長老是主教助手這種說法在聖經中沒有任何依據。在羅馬天主教中，長老會演變為祭司階層，成為專門的中間人，擁有代表主教施行聖事（洗禮、聖餐等）的特權。然而，這種做法在聖經中並無依據，因為聖經中所有基督徒都被稱為祭司。現代天主教、聖公會和東正教的等級主義者引用依納爵的書信作為論據，為一人主教制和教皇制辯護。波利卡普也被用作使徒統緒論的關鍵論據，該理論認為主教的權威源於一條源遠流長的任命鏈，其任命可追溯至使徒。

1. <http://en.wikipedia.org/wiki/Tanakh>
2. <http://en.wikipedia.org/wiki/Torah>
3. <http://en.wikipedia.org/wiki/Talmud>
4. <http://www.godandscience.org/apologetics/bibleorigin.html> 5.
<http://www.godandscience.org/apologetics/bibleorigin.html> 5.
<http://www.godandscience.org/www.godandscience.org>
5. http://en.wikipedia.org/wiki/Masoretic_Text 6.《新分析聖經》(詹姆斯國王欽定版)·約翰·A·迪克森
出版社,1973年,第3頁 7.《新約文獻—它們可靠嗎?》·校際出版社·F.F. Bruce,第10頁 8.《新約文獻—它們可靠嗎?》·校際出版社·F.F. Bruce,第24頁
9. (路 24:44)
10. 聖經的歷史：聖經是如何流傳至今的·作者·韋斯利·林格 <http://www.godandscience.org/apologetics/bibleorigin.html>
11. <http://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
12. www.licoc.org/TBS/Canonization_and_Translations.htm #翻譯 13. <http://www.godandscience.org/apologetics/bibleorigin.html> 14. <http://www.godandscience.org/apologetics/bibleorigin.html> 14. <http://dic.bible.org/d/T5%>. 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英文聖經中上帝之道的歷史》·格雷格·摩爾著 16. 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英文聖經中上帝之道的歷史》·格雷格·摩爾著 17. 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格雷格·摩爾著 17. 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著英文歷史的聖經中,上帝之道著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英文聖經中上帝話語的歷史》·格雷格·摩爾著,第19頁。 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英文聖經中上帝話語的歷史》·格雷格·摩爾著,第20頁。 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英文聖經中上帝話語的歷史》·格雷格·摩爾著,第21頁。 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英文聖經中上帝話語的歷史》·格雷格·摩爾著,第22頁。 en.wikipedia.org/wiki/Dead_Sea_Scrolls

23. www.centuryone.com/25dssfacts.html
24. 聖經翻譯：一個複雜的問題，迪克·斯坦約，《復興者》1985年5/6月刊，第13頁 25.
www.faithfacts.gospelcom.net/maps_m.html 26. 新
國際評論10月~第5頁 27. 聖經翻譯：一個複雜的問題，迪克·斯坦約，《復興者》雜誌，1985年5/6月刊，第13頁 28. 聖經翻譯：一個
複雜的問題，迪克·斯坦約，《復興者》雜誌，1985年5/6月刊，第13頁 29. www.gregandshe.com <http://www.answers.org/bible/canonicity.html> 31. <http://gbgm-umc.org/umw/bible/outside.stm> 32.
<http://www.straightdope.com/mailbag/mbible5.html> 33. <http://www.licoc.org/TBS/mailbag/mbible5.html> 33.
<http://www.licoc.org/TBS/andonizationTransations20>.
[www.licoc.org/TBS/](http://www.licoc.org/TBS/Canonization%20and%20Translations.htm#Translating)
Canonization%20and%20Translations.htm#Translating
34a. www.en.wikipedia.org/wiki/Bibles#The_New_Testament，維基百科全書，
聖經-新約 34a http://en.wikipedia.org/wiki/King_James_Version_34a http://en.wikipedia.org/wiki/King_James_Version_3. <http://www.licoc.org/TBS/Canonization%20and%20Translations.htm> 36.
<http://www.licoc.org/TBS/Canonization%20and%20Translations.htm>
37. <http://www.licoc.org/TBS/Canonization%20and%20lations>. 詹姆斯國王欽定
版，Al Maxey 39. www.zianet.com/maxey/versions.htm 版本概覽 - 新國際版，Al
Maxey 40. www.zianet.com/maxey/versions.htm 聖經譯本概覽 - 《活聖經》，阿
爾·馬克西著 41. www.zianetions.com/ey/sage - 聖經概述，《新標準》《新標準》書，《美國標準》《新標
準》《新標準》《新標準》文章版著，書本新版。 42. www.zianet.com/maxey/versions.htm 聖經譯本概覽 - 《新
世界譯本》，阿爾·馬克西著 43. www.gregandsheila.com/ag/bible.htm，《英文聖經中上帝話語的歷
史》，格雷格·摩爾著 44. <http://en.wikipedia.org/4God>; [http://www.peculiarpress.com/ekklesia/archive/](http://www.peculiarpress.com/ekklesia/archive/Ekklesia73.htm)
Ekklesia73.htm 46. <http://www.peculiarpress.com/ekklesia/archive/Ekklesia80.htm> 47. <http://www.peculiarpress.com/ekklesia/archive/Ekklesia88.htm>



國際聖經知識學院

蘭道夫鄧恩 ·總裁 - 羅伯托聖地亞哥 ·院長thebiblewayonline.com



課程——上帝的信息

這一切是怎麼發生的？

神之人

基督 上帝的奧秘

關於神的神話

從生到死 凡人

計劃贖回

福音書的信息

課程二 順服基督

基督之前的時代

基督在世的時間

基督之後的時期

地球末日

是時候做決定了。

從死亡經十字架到生命

關於寬恕的迷思

受洗歸入基督

課程三—在基督裡的新生命

一個非人手所造的王國

王國中的僕人

基督的第一原則

寡婦和其他有需要的人

靈奶

自由生活

苦難的神話

來自書信的訊息

要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神。

聖經學者研究

聖經概要

聖經概要

類型與隱喻

課程 4 - 在基督裡成長

拿撒勒的耶穌

基督的生平

在基督裡聯合

關於痛苦的迷思 :身

體、靈魂、精神—當你死後它們會去哪裡？

婚姻與離婚神的安息日

創世記之前的創造

希伯來書

第五課—在基督裡成長

從十字架中汲取的教訓

上帝的重建過程

有史以來最偉大的問題

在基督裡彼此扶持而活

活出精彩人生

現在和永遠的承諾

真正的男人是敬畏上帝的人

生命的美好箴言

第六課—成為聖經學者 :影子、預表與預言 ;聖靈 ;但以

理書 ;耶穌基督的啟示 ;聖經的沉默 ;公元100

年至1500年的

教導與

實踐 ;改革還是復興 ;聖經的編纂與

翻譯 ;當今教會的實踐—聖經還是

傳統？

耶穌家譜圖表